

專案質詢

8-4-12-051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賴委員士葆，查食品市場遍地烽火，食安問題層出不窮，連 GMP 政府保證、廠商切結都化為烏有；加上，目前政府食安資訊平台—「食品雲」內容仍未完備，無法有效消弭買賣間對產品成份揭露、過去紀錄、第三方檢測結果等有清楚的資訊交流，致使食安資訊不對稱，亦令未來食品產業萎縮無法避免。因此，為督促政府突破困境，並透過雲端資訊平台等高科技產物，嚴控風險、釐清責任、建構賠償機制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政府推動雲端及電子化成效逐漸展現，截至 102 年 11 月 12 日為止，消費通路營業人已超過 1 萬 6 千個以上的營業據點開立電子發票，發票開立量已超過 32 億張，並預計於年底朝 40 億張邁進。而電子發票在食安問題上，不僅能留存紀錄以利事後補償，也可將其視為進入雲端生活契機。易言之，政府利用導入電子發票機會，讓廠商生產資訊數位化，並強制揭露食品生產流程，主管單位定期查核，向大眾公布，讓消費者檢視，透過市場監督力量，降低食安問題發生率，另外導入數位化，也可以強化企業供應鏈管理，有助生產力競爭力升級，既利大眾也利廠商。因此，建請行政院及其所屬機關單位，應積極結合相關部會資源，評估推廣電子發票的同時，對食品產業從上、中、下游進行管控，並做一規劃暨執行報告。再者，連結政府雲端科技運用，間接擴大食品雲、資訊雲及健康雲之效益，將台灣升級轉型成為資訊之島、雲端之島。